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二次会议举行

赵乐际主持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二次会议11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赵乐际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信春鹰分别作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关于生态环境法典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关于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关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关于批准这个

会议听取了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大会副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秘书长刘奇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关于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关于生态环境法典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关于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关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作报告审议和修改情况的汇报、关于批准这个

会议听取了大会秘书处法案组组长、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作的关于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法律清理工作情况和有关法律和决定处理意见的报告审议情况的汇报、审议了关于批准这个

报告的决定草案代拟稿。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大会副秘书长、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刘俊臣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会议同意将上述修改意见的报告和草案表决稿、决议草案、决定草案、有关报告提请大会主席团第三次会议审议。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王东明、肖捷、郑建邦、丁仲礼、蔡达峰、何维、洛维华、铁凝、彭清华、张庆伟、武维江、雪克来提·扎克尔出席会议。

在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

(2026年3月11日)

王沪宁

各位委员、同志们：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经过全体委员共同努力，圆满完成各项议程。

中共中央高度重视这次会议，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大会开幕会和闭幕会，看望委员并参加联组讨论，同委员们共商国是。

会议期间，全体委员认真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和其他报告，认真审议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等文件，取得丰硕成果。全体委员充分认识过去一年和“十四五”时期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发展历程以及来之不易、殊为珍贵的发展成就，决心为新时代新征程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不断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这是一次高举旗帜、凝心聚力、求真务实、风清气正的大会，生动展现了广大委员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的责任担当，充分彰显了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独特优势和生机活力。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中国共产党正带领亿万人民满怀信心

行进在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上。人民政协要立足自身性质定位和职责使命，找准服务于“十五五”发展大局的切入点、结合点、着力点，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团结引领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我们要更好发挥人民政协的政治组织作用。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加强理论武装，在学思践悟中提高思想认识水平，在深化内化转化中增强政治能力和履职本领。要深刻认识人民政协制度和人民政协组织的鲜明政治属性，坚持在政协章程范围内履行职能、开展工作，确保人民政协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我们要更好发挥人民政协的建言资政作用。党和国家中心任务推进到哪里，人民政协就要把智慧和力量汇聚到哪里。要把服务和助力“十五五”规划实施作为履职主线，贯穿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各项工作之中。聚焦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深化前瞻性研究和战

略性思考，提出有价值、有分量的意见和建议，努力做到察形势之变、识问题之要、谋管用之策。要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多建利民之言，多做惠民之事，推动现代化建设成果造福全体人民。

——我们要更好发挥人民政协的凝心聚力作用。要完善发挥统一战线凝聚人心、汇聚力量政治作用的工作机制，把思想政治引领融入日常工作、抓在经常，赋予人民政协各项履职工作增共识、促团结、聚合力的意义。要开展好政协理论宣讲、新闻宣传、对外交往、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委员履职“服务为民”等活动，善于用“十四五”重大成就和“十五五”美好愿景激励人、鼓舞人、感召人，协助党和政府做好宣传政策、解疑释惑、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广泛汇聚海内外中华儿女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強大正能量。

各位委员、同志们！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勠力同心、拼搏进取，为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不懈奋斗！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三次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11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第三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赵乐际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67人，出席164人，缺席3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3月10日下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生态环境法典草案修改稿、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修改稿、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修改稿。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对三个草案修改稿进行了审议，提出了草案表决稿。主席团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信春鹰分别作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两个决议草案。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这两个决议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3月9日下午和11日上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代表们充分肯定全国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工作，对今后一年工作安排表示赞成。审议中，代表们对报告和人大工作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委员长会议认真研究了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对报告进行了修改。主席团常务主席根据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和报告修改情况，建议批准这个报告，并代拟了关于批准的决定草案。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关于批准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情况和有关法律和决定处理意见的报告的决定草案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会议听取了大会副秘书长刘俊臣作的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秘书处关于

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刘俊臣说，到3月8日12时，大会秘书处共收到226件议案，其中代表团提出的28件，30名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198件。在这些议案中，关于立法方面的223件，包括222件法律案、1件有关决定事项；关于监督方面的3件。内容主要集中在：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保障和改善民生；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美丽中国；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促进公正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加强涉外法治建设。大会秘书处对代表提出的议案逐件认真分析研究，认为没有需要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大会秘书处建议，将代表提出的议案分别交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审议。各专门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结果报告，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印发十四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大会秘书处就代表议案审议和相关工作提出如下建议：坚持党中央对立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以高质量立法服务和保障改革发展；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

会议经过表决，通过了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主席团常务主席李鸿忠、王东明、肖捷、郑建邦、丁仲礼、蔡达峰、何维、武维华、铁凝、彭清华、张庆伟、洛桑江村、雪克来提·扎克尔、刘奇出席会议。

王沪宁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宣传报道的新闻工作者代表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王沪宁11日上午在人民大会堂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宣传报道的新闻工作者代表，代表全国政协向大家表示诚挚慰问和衷心感谢。

人民日报社、新华社、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光明日报社、经济日报社、中国日报社、人民政协报社、中国新闻网等中央主要新闻单位以及中国政协杂志社负责同志和参加大会报道的记者编辑代表参加看望活动，介绍了全国政协十四届四

次会议宣传报道工作情况。

王沪宁表示，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广大政协委员共同努力，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取得圆满成功，这离不开新闻单位和新闻工作者的辛勤付出。会议期间，新闻单位推出一批高质量报道，全方位展现会议盛况和广大政协委员履职成果，彰显了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独特优势和生机活力。希望中央新闻单位继续关心和支持政协工作，深入宣传政协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围绕党和国家中心任务，推动“十五五”规划实施议政建言，在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等方面履职尽责的生动实践，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广泛凝聚人心、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政协副主席石泰峰，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李书磊，全国政协副主席胡春华、全国政协副主席兼秘书长王东峰一同看望。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秘书处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26年3月11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通过)

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

在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上，全体代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聚焦建设更加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依法向大会提出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根据大会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的代表提出议案的截止时间，到3月8日12时，大会秘书处共收到226件议案，其中代表团提出的28件，30名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198件。在这些议案中，关于立法方面的223件，包括222件法律案、1件有关决定事项；关于监督方面的3件。

依照法定程序提出议案，是代表依法执行代表职务、参加行使国家权力的一项重要工作。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以来，代表们认真学习、自觉贯彻新修改的代表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密切联系人民群众，深入实际调查研究，为出席大会做好准备。本次会议期间，代表们认真酝酿讨论，代表团和有关方面加强服务保障和协调指导，共同把好议案政治关、法律关、质量关。今年的代表议案，绝大多数为法律案。其中，要求制定法律的100件，修改法律的122件。按照法律部门划分，涉及宪法相关法类4件，民法商法类20件，行政法类83件，经济法类61件，社会法类32件，刑法类7件，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类15件。代表议案的内容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一是围绕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出修改中国人民银行法、价格法、税收征收管理法、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企业破产法等，制定金融法、金融稳定法、区域协调发展法、国有资产法、社会信用建设法、商品流通法等；二是围绕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出修改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专利法等，制定人工智

能法、数字经济促进法、低空经济促进法、国家实验室法，以及数据权利保护等方面的法律；三是围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提出修改农业法、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制定农业保障促进法、农业保险法、植物保护法等；四是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提出修改社会保险法、教师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食品安全法等，制定托育服务法、养老服务法、华侨权益保护法、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法等；五是围绕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提出修改非物质文化遗产法、著作权法，制定博物馆法、以及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加强红色文化资源保护等方面的法律；六是围绕建设美丽中国，提出修改可再生能源法、海岛保护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制定矿产资源保障法、电池全生命周期管理法等；七是围绕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提出修改刑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禁毒法、防洪法、矿山安全法等，制定自然灾害防治法、国家消防救援人员法、网络犯罪防治法、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障法、志愿服务法等；八是围绕促进公正司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出修改人民警察法、律师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等，制定检察公益诉讼法、看守所法、司法鉴定法等；九是围绕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提出修改海关法、护照法等，制定反跨境腐败法等。

按照全国人大组织法和全国人大议事规则的规定，大会秘书处对代表提出的议案逐件认真分析研究，认为没有需要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大会秘书处建议，将代表提出的议案分别交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审议。其中，交民族委员会审议1件，交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审议32件，交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审议31件，交财政经济委员会审议61件，交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审议41件，交外事委员会审议3件，交华侨委员会审议3件，交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审议11件，交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审议9件，交社会建设委员会审议34件。各专门委员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后，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结果报告，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印发十四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

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交付的代表提出的议案，是全国人大专门委员会的法定职责。2025年修改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处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代表议案工作机制。大会秘书处就代表议案审议和相关工作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坚持党中央对立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更加注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协同，更加注重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聚焦“十五五”规划贯彻实施，统筹推进立法、监督等工作，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立法工作中的重大决策、重大事项、重要情况，及时主动按程序向党中央请示报告，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到立法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实施。

二是坚持以高质量立法服务和保障改革发展。坚持立法全过程、常态化宪法性审查，充分发挥宪法在立法中的核心地位。遵循客观规律和立法规律，增强立法调研的针对性、有效性，保证立法适应时代发展、实践要求和人民期盼。深化拓展“两个联系”，务实推进代表对立法、监督等工作的参与，认真研究、积极采纳代表意见建议并及时向代表通报反馈。落实法律草案向社会公布征求意见工作机制，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作用，加强立法全过程宣传解读，广泛凝聚立法共识，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三是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健全专门委员会牵头起草重要法律草案机制，对其他部门牵头起草的法律草案，加强组织协调和审议把关，增强立法工作合力，及时解决立法中的意见分歧和突出问题。

以上报告，请审议。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秘书处

2026年3月11日
(新华社北京3月11日电)

讲述中国发展故事 传递团结奋进信心

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第三场“委员通道”举行

本报北京3月11日讯(记者栾笑语、袁勇)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第三场“委员通道”集体采访活动11日上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8位全国政协委员结合亲身经历见闻，讲述中国发展故事、传递团结奋进信心。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音乐学院院长李心草表示，音乐是跨越国界的通用语言，中国民族音乐承载着中华文明几千年积淀的精神气质。中国已经成为全球增长最快的音乐市场之一。未来会有更多体现中国智慧、表达中国精神的优秀作品走向世界，让世界听见、听懂一个开放自信的中国。

人工智能(AI)正在对教育产生深刻影响。全国政协委员，北京邮电大学校长、党委副书记徐坤表示，AI可以实时感知学习者的学习进度，动态调整学习路径和学习内容，也能够帮助教师从大量重复工作中解放出来，使其更好地关注育人。AI也是一把双刃剑，要坚持科技向善，引导学生加强道德伦理教育、合理度使用AI，避免产生思维惰性。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国家版本馆党委书记、馆长刘成勇介绍，中国国家版本馆主要承担国家版本资源规划协调、典藏展示、研究交流、宣传使用等职能，致力于赓续中华文脉，构建中华文化种子基因库，把自古以来能收集到的典籍资料收集全、保护好，把世界上唯一没有中断的文明继续传承下去，是新时代国家文化殿堂和传世工程。

全国政协委员、山西省长治市壶关县刘寨村党支部书记程玉珍介绍，刘寨村曾是一个基础设施薄弱、发展滞后的贫困村。全村依靠党的脱贫攻坚政策，通过苦干实干，让村里的水、电、路、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发



3月11日，全国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第三场“委员通道”集体采访活动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

展了六大支柱产业，人均年收入突破2.5万元。村民也实现了从“等帮扶、等救济”到“我要干、我能干”的思想转变。

近年来，互嵌式社区建设已经成为促进民族团结的重要途径。“在互嵌式社区里，各族群众不仅生活在一起，更奋斗、圆梦在一起。”全国政协委员、民盟中央委员、贵州民族大学副校长崔海洋说，“互嵌式社区建设既把人留住，又把相遇变相知，让民族团结在每一个社区里生根发芽、枝繁叶茂，成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最生动的注脚。”

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港澳台侨委员会副主任屠海鸣表示，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为香港更好发展、融入国家带来更多契机。香港可以在4个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一是内地企业出海的起锚地；二是产业创新的强

引擎；三是制度型创新的衔接桥；四是绿色发展的助推剂。

全国政协委员、澳门科技大学校董会副主席兼秘书长陈季敏介绍，回归祖国以来，澳门推动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努力推动以平台聚人才、以人才促科研、以科研育产业的一体化发展，已经建成4个全国重点实验室，涉及中医药、微电子、智慧城市物联网、月球与行星科学，正在打造汇聚全球智慧、联通国内外协同创新的国际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全国政协委员、台盟中央常委、广东省台湾同胞联谊会会长李可慰是定居在祖国大陆的第三代台胞，他分享了自身经历和台湾青年朋友的故事。他表示，要和平、要发展是两岸人民共同的心愿，两岸年轻人只要常来常往、双向奔赴，未来一定会更美好。